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第 210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4 年 9 月 16 日下午 3 時

地點：本會三樓會議室

主席：吳委員容輝

紀錄：黃菩薇

出席委員：如附簽到表

列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決定：准予備查。

三、重要來文報告

決定：洽悉。

四、工作報告

決定：洽悉。

五、討論事項

提案（一）謹擬具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第十八屆鄉（鎮、市）民代表選舉，選舉區擬劃分意見，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省選委會第 15 屆縣長選舉及第 16 屆縣議員及第 15 屆鄉（鎮、市）長選舉合併舉行案，再函本會確認，本會同意依上級規定辦理並妥適規劃完成選務工作，提請追認。

決議：同意追認。

提案（三）謹擬具嘉義縣第 15 屆（太保市、朴子市第 5 屆）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競選經費最高限額，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謹擬訂嘉義縣第 15 屆（太保市、朴子市第 5 屆）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應繳納保證金數額，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擬訂「嘉義縣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辦理 94 年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選舉本會預撥選務經費核支應行注意事項」（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擬訂「嘉義縣第 15 屆縣長選舉、縣議會第 16 屆議員選舉暨第 15 屆（太保市、朴子市第 5 屆）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申請登記須知」（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擬訂「94 年嘉義縣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選舉嘉義縣受理候選人登記作業注意事項」（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擬訂「94 年地方公職人員三合一選舉嘉義縣各鄉鎮市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配置及遴派作業注意事項」，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擬訂「94 年地方公職人員三合一選舉嘉義縣各鄉鎮市投（開）票所地點一覽表」，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擬具「94 年公職人員三合一選舉嘉義縣各鄉鎮市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實施計劃」，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擬具「94 年地方公職人員三合一選舉嘉義縣選舉票印製、分發與保管作業注意事項」，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有關縣長選舉擬採電視政見發表會、縣議員選舉擬採傳統公辦政見發表會辦理，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檢提嘉義縣暨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辦理第 15 屆鄉（鎮、市）長選舉，受理候選人競選辦事處及助選員設置申請暨收繳候選人政見摺應行注意事項（草案），請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辦法內容修正：……確實施行。俟監察小組委員會議時再提報告。

六、臨時動議：

本次三合一選舉同時辦理，參與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量顯著增多，備極辛勞，值得嘉許。尤其開票時如何能在有

限時間內依規循序平安順利完成開票工作，是極為重要一環，故本會舉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時尤須說明清楚，強調一致性，以避免紛爭並能勝任愉快。

(何委員明哲提議)

決議：授權業務單位決定辦理並於講習時特別加強宣導。

七、主席結語：

本會辦理 94 年地方公職人員三合一選舉選務工作已進入緊鑼密鼓階段，相信各位同仁本著臨淵履薄精神，熟稔法令、相互溝通、同心協力必能臻零缺點，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八、散會：下午 3 時 55 分。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第 211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4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本會三樓會議室

主席：吳主任委員容輝

紀錄：黃菩薇

出席委員：如附簽到簿

列席人員：如附簽到簿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決定：准予備查。

三、重要來文報告

決定：洽悉。

一、工作報告：

第二組口頭報告：

(一) 有關本年三合一選舉在工作地投票、移票作業依中央選委會來函規定：工作人員投票以選擇在工作地或戶籍地擇一投票為準，故本次選舉移票，以工作地與戶籍地在同鄉鎮市為原則，換言之，不同鄉鎮市不移票。

(二) 本會訂於 11 月 24 日下午及 11 月 25 日上午假本會會議室辦理各戶政人員造冊講習，請各位委員及各組室主管蒞臨指導。

決定：洽悉。

五、討論事項

提案(一) 檢 陳嘉義縣第 15 屆縣長選舉，辦理登記候選人陳明文等 2 人資格審查結果，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檢 陳嘉義縣議會第 16 屆議員選舉，各選舉區辦理登記候選人林寶瓶等 56 人資格審查結果，提請審議。

決議：有關嘉義地方法院查證結果授權本會俟該院函覆後由主任委員核定，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 檢 陳嘉義縣第 15 屆(太保市、朴子市第 5 屆)鄉鎮市長選舉，各鄉鎮市辦理登記候選人計盧嘉竹

等 34 人資格審查結果，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擬訂「94 年嘉義縣縣長、縣議員及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實施要點（草案）」，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擬訂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記者證格式乙種，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擬訂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編印選舉公報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擬訂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宣導工作實施計畫（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擬訂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公辦政見發表會實施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檢送 9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本縣適宜提供候選人競選活動使用場所地點一覽表（另附），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請同意推派監察小組委員羅清彥等 5 人審查縣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設置助選員、競選辦事處、政見稿、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資格審查，請 決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請同意推派監察小組委員羅清彥等 2 員及請各責任區委員配合本次選舉候選人姓名號次之抽籤到

場監察職務，請 決議。

決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主席結語

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與今天的會議，本次三合一選舉選務工作複雜性倍增，諸如選舉公報校對、公辦政見發表會舉辦以及選舉票印製…等，尤須更多人力支援協助，期盼同仁們縝密籌劃，謹慎行事，避免有所疏失。

八、散會：下午 3 時 10 分。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第 212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9 日下午 2 時

地點：本會三樓會議室

主席：吳主任委員容輝

紀錄：黃菩薇

出席委員：如附簽到簿

列席人員：如附簽到簿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決定：准予備查。

三、重要來文報告

決定：洽悉。

四、工作報告：

決定：洽悉。

五、討論事項

提案（一）擬訂「9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嘉義縣選舉委員會加強督導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實施計劃（草案）」，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擬訂「9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嘉義縣候選人得票數相同抽籤作業要點（草案）」，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辦理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公辦政見發表會，茲擬訂公辦政見發表會補充規定，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擬訂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公辦政見發表會辦理場次、時間、地點，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為辦理嘉義縣第十五屆縣長、縣議會第十六屆議員暨各鄉（鎮、市）第十五屆鄉（鎮、市）長（太保

市、朴子市第五屆)選舉公辦候選人政見發表會，請推派政見發表會主持人，提請討論。

決議：一、縣長選舉公辦候選人電視政見發表會主持人：

(一)第一場次 94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請李委員國弘主持。

(二)第二場次 94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請何委員明哲主持。

二、縣議員暨鄉鎮市長選舉公辦候選人政見發表會各場次主持人如附日程表所列名單。

提案(六) 9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政黨及無黨籍候選人所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 979 名資格，業經本會監察小組委員會所推派審查小組審查完竣，請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檢提 94 年縣長、縣議員及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政見稿影本(另冊)，請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檢提 9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候選人設立競選辦事處登記書影本(另冊)，請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檢提 94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候選人設助選員名單影本(另冊)，請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主席結語：

本次選舉因縣長、縣議員及鄉鎮市長同時辦理，公辦候選人政見發表會場次相對增多計有 21 場，各場次主持人有賴各位委員幫忙與支持，感謝大家的辛勞。

八、散會：下午 2 時 45 分。

嘉義縣選舉委員會第 213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4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1 時

地點：本會三樓會議室

主席：吳主任委員容輝

紀錄：黃菩薇

出席委員：如附簽到簿

列席人員：如附簽到簿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決定：准予備查。

三、工作報告：

決定：洽悉。

四、討論事項

提案（一）檢 提嘉義縣第 15 屆縣長選舉，選舉概況、選舉結果清冊、當選人名單，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檢 提嘉義縣議會第 16 屆議員選舉，選舉概況、選舉結果清冊、當選人名單，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為審定嘉義縣第 15 屆（太保市、朴子市第 5 屆）鄉鎮市長選舉結果暨當選人名單，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94 年三合一公職人員選舉，本會遴派擔任嘉義縣各鄉〈鎮、市〉投開票所主任監察員，監察員，預備人員共 2,178 人，已依規定派充，請 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主席結語：特別感謝縣警局及各分局工作同仁在選舉期間和本會及各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密切配合，使本次選舉能平安、順利落幕。

七、散會：上午 11 時 35 分